

研究計劃

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進行概況

清代（1700～1850）臺灣土地所有權和租佃契作行爲研究

陳秋坤

本計劃利用台灣現存的大量古文書契字作基礎，分析傳統中國土地所有權的內在結構，兼論租佃契約行爲在水田農業經濟體系的作用。

清代台灣儘管開發較晚，其土地開墾及買賣方式，却直接承襲閩粵地區比較先進的土地所有權制度。這項制度基本上承認個人擁有土地買賣的自由，且允許地權的割裂，致使一塊田地同時具有一個以上的「地主」。本研究目的之一，即在探索地權分離下的土地持有者，如何分配彼此的權益；其次，由於實際耕作的佃農往往擁有「永佃權」，甚至「田面權」，習慣上即承認他們享有實質的土地經營權，「永佃權」即成爲促使佃農爬升爲地主的重要媒介。本研究的重點之二，便在探討一個普通的佃農透過什麼程序轉變爲擁有生產工具的實質地主。

本研究採取區域性的比較——包括十八世紀中葉的台中平原（以平埔番潘姓地主家族作基點）、十八至十九世紀初葉的屏東／高雄地區，以及十九世紀初葉的宜蘭平原（游姓家族爲代表）。按台灣各地區農業開發的次序，藉著現各別收藏於台灣大學研究圖書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和美國猶他家譜學會等大量古文書，作爲分析的基本素材，以探討土地所有權在不同生態環境下的各種面貌：如地主買賣土地的權限、佃農的土地經營權、地租與地價的相關程度及社會生態環境對土地權利買賣的限制。同時，爲了應證古文書所記載的土地關係，也將進行若干「田野調查」工作，實地勘察租佃契作的生態環境。其次，爲了觀察長期地作的演變、佃農在地租及其他農作上的負擔，亦擬作若干量化工作，將每塊土地的種目、價格、地租負擔以及交割關係人等等資料輸入電腦。這項工作將有效界定租佃農作系統上所耗費的投資、地租負擔和土地經營的實質權利，對租佃契約作爲在水田農作的功能上，可預期得出實證的成果。

本計劃對傳統中國農村的土地所有權及租佃契作行爲，將作理論性的探討，以盼望對台灣「第二次土地改革」及大陸目前醞釀發展中的農村土地私有化，提供學理的論證基礎。

臺灣日據時代的疫疾、商業與宗教

——“日據時代臺北市的霞海城隍廟”工作計劃第一年工作報告

宋光宇

對於從事中國研究的學者來說，到目前為止，中國宗教仍然算是一個有待開發的園地。以現有的一些研究成果來說，曾經為學者們研究過的題目，大體上集中在「神明的由來及其演變」、「佛教宗派所持的義理」、「各種儀式行爲」、「寺廟的歷史及其建築」等範疇。事實上，宗教活動所牽涉到的範圍是全面性的，跟社會、經濟、文化、日常生活狀況……等方面，息息相關；苦於資料的缺乏，學者們也就難以有所突破。

筆者在蒐集臺灣日據時代的宗教活動資料時，清楚的看到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在台灣的中國人是如何利用各種宗教活動作為手段，來應付社會上所面臨的種種危機。所依憑的資料來源，是《臺灣日日新報》。這是份官辦的報紙，從一八九八年五月五日創刊，一直出到一九四四年三月，前後近四十六年；其間有些缺失，但不影響它的完整性。對於研究中國宗教的學者來說，這份報紙提供了有關當時國人宗教活動的第一手資料。這些資料所涉及到的層面相當廣泛。因此，釐清這五十年的宗教活動情形，當對「中國宗教」的實質內容，有清楚的認識。

茲就疫疾與商業兩大項加以說明之。

日本人剛剛佔領台灣的時候，可怕的鼠疫和霍亂這兩種傳染病侵襲台灣。以鼠疫來說，前後流行近二十年，有30,080人患病，24,082人死亡，死亡率為80.05%。其中以1901年和1904年為最嚴重。罹患者數高達4,496人與4,494人，各死亡3,678人與3,370人。這場鼠疫也侵襲閩粵各地。

對於當時在台灣的大多數中國人來說，對於鼠疫的病因和防治之道，幾乎是懵懂無知。人們看到的景象是好端端的一個人忽然染病，發高燒，身上淋巴腺腫大，一兩天時間就死了。日本警察強制把病患送到避病院，死者遺體用火焚化。患者之家屋在消毒的藉口下，被日本警察拆了。病況嚴重的地區，很可能遭到日本警察放火燒村的命運。對於個人和社會來說，鼠疫的侵襲帶來莫大的危機。在計無所出的情況下，人們只好求助於超自然神靈，用巫術性的辦法，行迎神逐疫之舉。在疫氣消散，地方恢復平靜之後，人們又再舉行醮事，酬謝神恩。

主持這種大規模迎神賽會活動的人，在商業地區，是郊商；在鄉村，是保正與街庄長。每當地方上不寧靖，有災厄時，這些地方上的領袖人物出錢出力，來籌辦整個醮事。以前，我們只知道保正的政治功能——維持地方的安寧。現在，我們增加了對保正和郊商在地方事務所扮演角色的認識。

日本人佔領台灣的前十年，可說是從兵馬倥傯邁向安定的時光。淪為日本殖民地時，

台灣各地的迎神建醮活動大多停止。也有不少廟宇被日本軍隊佔用。除了那些逐疫的迎神與醮事外，幾乎不見有大規模的宗教活動。

到了第一次大戰期間，台灣的「拜拜」活動逐年增加。因為，台灣內部的局勢已從戰亂狀態，歸於平靜。而且，國際戰爭引起交戰國對各種物資的需求孔急。台灣對外貿易額年年遞增。商人賺了錢，也就特別感謝神明的庇庇。平安醮與感恩醮增多了。商人在各種迎神醮事中，爭鬥財富。

但是，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不久，台灣的出口貿易陷入困境。歐美各國相繼採行保護本國貿易的措施。日本的對外貿易大受影響，台灣自然也難逃噩運，出口貿易一落千丈。原先要外銷的貨品大都要改成內銷。可是，內銷的管道一時並不暢通。店家常竟月枯坐，不見顧客上門，真是急煞店家老闆。

這種情形在台南最嚴重（因是米糖的最大輸出地）。台南商人為了克服這層困難，就想出迎北港媽祖來刺激商品銷路的辦法。

臺灣有一些神靈濯濯的媽祖廟，以北港朝天宮為最負盛名。其次一級的有台南大天后宮、新港奉天宮、彰化南瑤宮、台北關渡宮、基隆慶安宮、新竹內外媽祖宮等。若能從這些媽祖廟之中的某個廟，迎得一尊媽祖，到地方來繞境，附近各鄉鎮的善男信女都會前來燒香頂禮，順便買一些日常生活用品。倘若兩三位媽祖一齊迎來，吸引力就更大了。

台南商人在早幾年就知道迎神賽會對於地方商業的刺激。到了一九一八年，地方商況實在蕭條，於是，迎奉北港二媽祖、新港大媽和溪北三媽到台南，和台南的鎮南媽一同繞境，並且規定，所有參加繞境的藝閣，要作成各種廣告，由評審委員評分，第一名者賞頒金牌，第二名銀牌，第三名銅牌。這一次的賽會非常成功。接著，嘉義商人，迎北港媽祖和台南鎮南媽祖到嘉義，與嘉義城隍一同繞境，大肆發揮廣告的功效，也很成功。

隔月，基隆慶安宮和基隆神社聯合慶典，受台南和嘉義的影響，也迎北港、台南和關渡媽祖，一起迎繞。

到了那年五月十三，台北大稻埕的商人更是不甘示弱，在霞海城隍的例行迎神賽會活動中，也迎北港媽祖和鎮南媽祖來參加。並由乾元蔘藥行出賞牌，聘請當時台灣的名紳林熊徵、連雅堂等人為評審，極一時之熱鬧。

台灣各地的這種商業目的濃重之迎神賽會，多半是臨時性質，辦個一兩次就停了。唯獨台北霞海城隍廟每年五月十三日的迎賽，呈常例性的進行。由於大稻埕在十九世紀末已經成為全台灣最大的商品吞吐口。如何把進口來的貨物分銷到全台各地，是件很重要的事。

台灣的地形可以劃分成幾個自然的經濟區域，每個區域都有一個河口港，對福建以及南北洋各地貿易。到了日據中期，這些河口港大多淤塞了，台灣進出口貨品逐漸集中到基隆和高雄，縱貫鐵路打破了以往的自然經濟區域。台北大稻埕商人必需要確實掌握這種形勢上的轉變，才能繼續掌握在台灣內陸貿易上的支配地位。霞海城隍的迎神賽會就是大稻埕商人用來保持，甚至是發展他們的商業優勢的辦法。

大稻埕的商業分成三個圈圈：一個圈圈是日用品，以台北附近地區為主；第二個圈圈是叢貨，以新竹以北地區為主；第三個圈圈是布帛，範圍包括全島。每年霞海城隍祭典舉行時，大稻埕的商人藉此機會，招待散在各地的零售商到台北來玩玩，各地的零售商則藉此機會批買貨品。在那時候，人們的消費很有限，像中南部的布商到台北一年批一次貨，就可以應付一年的零售所需。鐵路局也很識趣的提供打折的來回車票，更是促成外縣市的人願意趁此時機到台北走走。

台北霞海城隍廟所以能名聞遐邇，與台北龍山寺、北港朝天宮，並稱台灣三大廟門，就是基於這種商業機能。

